**2017年河南理工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招收硕士研究生**

**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河南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管理办法”，结合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具体情况，特制定“2017年河南理工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以下简称“复试细则”）。

**一、基本要求**

1．初试成绩达到国家基本要求。

2．实行差额复试，上线考生人数达到招生指标（不含推免生，下同）1.5倍以上的专业，按初试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名次在招生指标1.5倍数额以内的上线考生可参加复试；上线考生人数不足招生指标1.5倍的专业，上线考生均可参加复试。

3. 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考试招生依据国家统一要求，执行相同的政策和标准。考生根据国家招生政策和学校招生简章自主报考全日制或非全日制研究生。

**二、组织机构**

成立机械学院研究生复试领导小组和复试督查小组，负责本院复试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督查。

复试领导小组：

组 长：荆双喜

成 员：刘志超 焦锋 王小林 张 海 明平美 盛伟 张登攀

秘 书：张明军

复试督查小组：

组 长：聂凯

成 员：许荣梅 潘英 杨现卿 王东升 魏绍亮

**三、复试工作程序**

1. 学院根据学校文件制订“2017年河南理工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交研究生处审查备案，并在学院网站进行公示。
2.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向考生发出复试通知，同时向考生通报“复试细则”。
3. 复试前，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对考生学历证书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再次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
4. 根据“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安排下，按照“复试细则”组织复试。
5.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领导小组，复试结果由研究生招生复试领导小组负责人签字、学院盖章后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6. 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在规定的时间里按有关要求，向教育部上报拟录取名单。
7. 经教育部组织的联合检查组审核后，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向考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四、复试内容及形式**

研究生复试是进一步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是否符合硕士生培养要求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以下内容：

1. 英语考试：英语考试采用笔试闭卷形式。考试时间1小时，满分为50分。
2. 专业课考试：专业课考试采用笔试闭卷形式。考试时间2小时，满分为100分。考试科目见招生简章。
3. 英语口语测试：英语口语测试安排在面试环节中进行，主要对考生的外语听力水平、口语水平及外语综合能力进行测试（英语口语测试安排在面试环节中进行），满分为50分。
4. 综合面试：通过面试对考生专业能力、发展潜力及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进行深度考查。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低于20分钟，满分为100分。面试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5.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在综合面试的同时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工作学习态度、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方面。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2个等级，不作量化计入综合成绩，但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6. 对以同等学力报考的考生，加试两门所报考学科的本科主干课程，考试科目见招生简章。加试采用笔试闭卷形式，考试时间每门为2小时，每门试卷满分为100分。加试科目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五、调剂条件**

1. 拟接收的调剂考生除符合教育部当年规定的调剂基本条件外，不能为同等学力考生（专科考生、成人应届本科考生、自考与网络教育应届考生、本科结业考生）。
2. 拟接收的调剂考生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报考985或211学校的考生；

（2）本校应届考生。

1. 需调剂转入考生的专业必须是我院线上生源不足的专业，调剂转出的考生必须是我院线上生源充足的专业。
2. 校内调剂优先进行。

**六、拟录取原则**

1. 拟录取名单以初试与复试的综合成绩为录取主要依据。
2. 综合成绩计算办法：

综合成绩＝0.5\*(初试成绩/5)+0.5\*［(复试英语笔试成绩+复试专业课成绩＋复试口语成绩＋复试面试成绩)/3］

**七、复试的监督和复议**

1. 实行巡视制度。校纪委、研究生处以及学院督查小组将派有关工作人员到复试现场巡视，加强监管。
2. 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所有参与复试的工作人员都要认真负责，严格保密，切实维护复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对徇私舞弊的工作人员要追究责任。
3. 实行申诉制度。对复试中出现的争议，研究生复试领导小组对申诉意见进行答复，并对我院考生复试结果负责。
4. 在公示有关信息的同时，保证考生咨询、申诉渠道的畅通，对考生提出的疑问及时进行答复。
5. 举报电子信箱 niek@hpu.edu.cn

举报电话 3987506

**八、复试时间安排**

|  |  |  |
| --- | --- | --- |
| 时间 | 复试安排 | 地点 |
| 3月22日全天  (周三)  (8:00—18:00) | 考生报到，资格初审 | **研招办**（1号综合楼219室），机械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机械208） |
| 3月23日上午  (周四)  (8:00—11:30) | 体检 | **新校区校医院**  （早晨空腹，凭体检发票、体检表、身份证进行体检） |
| 3月23日下午(周四)  (14:30—18:00) | 英语、专业课或政治笔试（请携带身份证、准考证） | **地点：机械学院205** |
| 3月24日全天(周五) | 综合面试（学院再次进行资格审查） | **具体安排见大厅张贴海报** |
| 3月22----3月24日（周三-周五） |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请携带身份证、准考证） | **报到时见《加试地点通知》** |

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

2017年3月20日